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以下詞彙將具有下文所載之涵義。

「採納日期」	指	[編纂] ，即唯一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的日期
「聯屬人士」	指	直接或間接控制有關指定人士之任何其他人士，或直接或間接被有關指定人士所控制之任何其他人士，或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有關指定人士之任何其他人士，或直接或間接被有關指定人士共同控制之任何其他人士
「 [編纂] 」	指	[編纂]
「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 [編纂] 月 [編纂] 日有條件採納以於上市日期生效並經不時修訂之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於香港開門正常辦理銀行業務之任何日子(星期六及星期日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緊密聯繫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結好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而就本文件而言，意指緊隨 [編纂] 及貸款資本化發行後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即結好控股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釋 義

「彌償契據」	指	本公司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所簽署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編纂]月[編纂]日之彌償契據，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1.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節
「不競爭契據」	指	本公司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所簽署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編纂]月[編纂]日之不競爭承諾契據，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之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分派」	指	待「[編纂]的架構及條件—分派」一節所述之條件獲達成後，結好控股所宣派將以實物分派合共[編纂]股股份予合資格結好股東之方式支付之有條件特別中期股息
「富財投資」	指	富財投資(亞洲)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六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
「結好資產管理」	指	結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重組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結好融資」	指	結好融資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結好財務」	指	結好財務有限公司，於一九八九年五月二十三日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從事放貸業務(餘下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

釋 義

「結好期貨」	指	結好期貨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及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Get Nice Incorporated」	指	Get Nice Incorporated，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八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結好投資」	指	結好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於重組完成後，其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結好證券」	指	結好證券有限公司(前稱結好投資有限公司)，於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及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編纂]」	指	[編纂] 及 [編纂]
「結好控股」	指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4)；結好控股於本文件日期為本公司之唯一直接股東及於緊隨完成分拆及 [編纂] 後將直接持有本公司約 [編纂] %之已發行股本(假設超額配發權並無獲行使及並不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以發行之任何股份)
「結好控股集團」	指	結好控股及其於分拆前之附屬公司(包括本集團)
「結好股東」	指	結好股份之持有人
「結好股份」	指	結好控股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釋 義

「捷田」	指	捷田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於重組完成後，其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編纂] 」	指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倘文義如此規定，就本公司成為現時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之前期間而言，指本公司現時附屬公司及有關附屬公司或（視情況而定）彼等之前身所進行之業務
「 [編纂] 」	指	[編纂]
「 [編纂] 」	指	[編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結算之全資附屬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 [編纂] 」	指	根據 [編纂] 由我們提呈以供認購之 [編纂] 股股份（可予以調整）
「 [編纂] 」	指	按照及受限於本文件及與其有關之 [編纂] 所述之條款及條件，發售 [編纂] 以供香港公眾按 [編纂] 以現金認購，進一步詳述於「 [編纂] 的架構及條件— [編纂] 」一節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編纂]
「香港包銷商」	指	「包銷—香港包銷商」一節所列之 [編纂] 之若干包銷商

釋 義

「香港包銷協議」	指	我們、本公司控股股東及香港包銷商就 [編纂] 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 [編纂] 月 [編纂] 日之包銷協議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股東或行政總裁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之人士
「 [編纂] 」	指	我們根據 [編纂] 正初步提呈以供按 [編纂] 認購之 [編纂] 股份，可按照「 [編纂] 」的結構及條件— [編纂] 」一節所述作出調整及重新分配
「 [編纂] 」	指	國際包銷商向機構及專業投資者及預期對本公司股份有大規模需求之其他投資者（可予以調整及受限於超額配發權）有條件配售 [編纂] ，誠如「 [編纂] 」的架構及條件— [編纂] 」一節所進一步描述
「 [編纂] 」	指	預期訂立國際包銷協議以包銷 [編纂] 之 [編纂] 包銷商
「國際包銷協議」	指	控股股東、國際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或前後將訂立之有關 [編纂] 之國際包銷協議，誠如「包銷—國際包銷協議」一節所進一步描述
「 [編纂] 」或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編纂]
「最後可行日期」	指	[編纂] ，即本文件刊發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
「法律顧問」	指	陳聰先生，香港大律師
「上市」	指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董事會上市委員會分會
「上市日期」	指	股份上市及本公司股份首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期，預期為 [編纂]

釋 義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貸款資本化發行」	指	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之進一步資料－3.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五年[編纂]月[編纂]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所述，於本集團結欠結好控股的若干貸款金額予以資本化時將發行[編纂]股股份
「章程大綱」或「大綱」	指	於二零一五年[編纂]月[編纂]日採納並經不時修訂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
「NobleNet」	指	NobleNet Limited，一間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於重組完成後，其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指	每股[編纂]不超過[編纂]港元及預期不少於[編纂]港元之最終港元價格（不包括1%之經紀費、0.0027%之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之聯交所交易費），有關價格將由我們及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於價格釐定日期或之前協定，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的架構及條件－定價及分配」一節
「[編纂]」	指	[編纂]及[編纂]，連同（倘適用）本公司因超額配發權獲行使而將發行之任何額外股份
「超額配發權」	指	我們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將授予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之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編纂]申請之最後日子後最多30日隨時行使之選擇權，可要求我們按[編纂]發行最多[編纂]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初步[編纂]之[編纂]），以（其中包括）涵蓋[編纂]之超額配發（如有），有關詳情載於「[編纂]的架構及條件－超額配發權」一節

釋 義

「海外除外結好股東」	指	於記錄日期在結好控股股東名冊上之地址為香港境外司法權區之結好股東，其被撇除收取分派項下股份之權利，原因為結好控股董事於作出相關查詢後已議決有關撇除屬必要或權宜，理由是彼等認為該司法權區或該等司法權區倘無登記聲明或其他特別手續將或可能非法或不可行，有關司法權區即為「除外地區」
「太平洋興業期貨」	指	太平洋興業期貨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五月十五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重組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太平洋興業證券」	指	太平洋興業證券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三年三月十八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倘文義規定及僅就本文件而言，於本文件中，所指之中國並不包括台灣、香港或澳門
「舊有公司條例」	指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定價日」	指	就 [編纂] 而言，釐定 [編纂] 之日期，預期於 [編纂] (香港時間)或前後，但無論如何不遲於 [編纂]
「合資格結好股東」	指	於記錄日期名列結好控股股東名冊之結好股東(海外除外結好股東除外)
「記錄日期」	指	[編纂] ，即確定結好股東享有分派之記錄日期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餘下業務」	指	放貸業務、物業投資及金融工具
「餘下集團」	指	於完成分拆後之結好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重組」	指	重組業務(包括本集團)，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發展—重組」一節

釋 義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本公司所發行之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編纂]月[編纂]日有條件批准之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一節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之持有人
「獨家全球協調人」	指	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獲准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西證香港融資」或「獨家保薦人」	指	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獲准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分拆」	指	本公司以上市方式進行之分拆，將透過分派及[編纂]予以實現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穩定價格操作人」	指	[編纂]
「Steppington」	指	Steppington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重組完成後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Steppington集團」	指	Steppington Holdings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2條或上市規則(視情況而定)賦予該詞之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釋 義

「Superior Capital」	指	Superior Capital Assets Limited，一間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九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結好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其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所頒佈之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期間」	指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包銷商」	指	香港包銷商及國際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及據此頒佈之規則及規例
「 [編纂][編纂] 」	指	[編纂]
「 [編纂][編纂] 」	指	[編纂]
「%」	指	百分比

倘本文件所述之於中國成立之實體或企業之中文名稱與彼等之英文翻譯間有任何差異，則概以中文為準。